



臺北榮民總醫院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201 SHIH-PAI ROAD, SEC. 2
TAIPEI, TAIWAN 11217
REPUBLIC OF CHINA
TEL: (886)-2-2871-2121

同意臨床試驗 / 研究證明書

IRB 編號：2016-09-028C

計畫編號：

計畫名稱：篩檢早發型失智症的遺傳病因

部門/計畫主持人：精神部/ 蔡佳芬醫師

共同主持人：洪成志醫師

計畫文件版本日期：

1. 計畫書：Ver. 1.5 2016.08.29..
2. 中文摘要：Ver. 1.5 2016.08.23
3. 英文摘要：Ver. 1.0 2016.08.23
4. 受試者同意書：Ver. 2.0 2016.09.14..
5. 資料及安全性計畫：Ver. 1.0 2016.08.23.

依據本委員會標準作業程序、及政府相關法律規章，本計畫案經本院人體試驗委員會(三)105年09月21日第36次會議審查通過，有效期限為一年，至106年09月20日止，特此證明。

本委員會的運作符合藥品優良臨床試驗準則及政府相關法律規章。

計畫主持人須依國內相關法令及本院規定通報嚴重不良反應事件及非預期問題。

計畫主持人須於到期前2個月至6週（至少前6週）提出持續審查之申請，本案須經本院人體試驗委員會通過後，方可繼續執行。（凡需送衛生福利部審核之計畫案件，須取得衛生福利部審核同意函後方可開始執行）



黃信彰

臺北榮民總醫院
人體試驗委員會
主任委員
黃信彰

中華民國 1 0 5 年 1 1 月 0 2 日